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通过电话确认。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2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监事1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敏女士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认为：

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，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和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。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项目延期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6月30日